

河南地志丛书

郑州市卫生志

ZHENG ZHOU SHI
WEI SHENG ZHI

河南人民出版社

郑州市卫生志

河南人民出版社

郑州市卫生志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黄委会黄河青年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30.3 印张 678 千字插图 56 幅

1990 年 2 月第 1 版 1990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300 册

ISBN 7-215-00839-8 / F·216

定价 12.50 元



序 言

史志是国家的珍贵文化遗产，是研究历史变革和服务当代的重要资料。编修史志在我国已有两千多年的历史，是我国的优良传统。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进入一个新的历史时期，呈现出安定团结的大好局面。盛世修志是时代赋予我们的使命。从1982年起，举国上下各行业，各部门开始了史志编纂工作。1982年9月，我局在省卫生厅和市地方史志编委的领导下，成立了郑州市卫生志编辑办公室，开始编纂郑州市卫生志工作。

郑州市卫生志的编纂工作大体上可分为两个阶段，1982年冬季本市辖区的区、县和市直二级医疗卫生29个单位相继成立卫生志编辑室，确定专职人员，开始编纂郑州市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志。经过四年的努力，这些单位的史志编修人员通过参阅志书体例，学习外地经验，查阅档案材料，走访老人，在广泛搜集与核实资料的基础上，编写出郑州市基层卫生志，1986年底陆续成书，为编写郑州市卫生志提供了丰富而翔实的资料。1987年开始编写郑州市卫生志，同年年底，完成初稿。

按照新方志提出的详今略古，简繁适宜，突出专业，地区和时代特点的要求，郑州市卫生志的编写，上限不限，下限至1985年底，简要地概述了明、清、民国时期的医疗卫生机构，疾病流行情况和园林人物，重点对1949年建国以来至1985年社会主义建设时期郑州市医疗卫生机构的建立和沿革，专业技术的提高和发展，疾病流行及防治，医学教育和医学科研成果以及医界人物等做了较为详细的记述，以期达到提供历史经验，探求疾病防治规律，为保障人民健康促进四化建设有所借鉴的目的。

郑州市卫生志包括：概述、郑州市地区医疗卫生机构（含省直及驻郑医疗卫生单位）、专业发展史、人物志、大事记、编后拾遗六个部分，共分五篇十四章。这是郑州市有史以来第一部卫生部门志。由于历史跨年度长，资料搜集困难，编纂人员虽尽了极大的努力，遗漏谬误之处，仍在所难免，恳请读者和专家们指正。

自1982年郑州市卫生志编辑办公室成立，至1988年全志编纂成书付印，先后曾参加市编辑室工作，中间离去的同志有张风云（女）（办公室副主任）、王咏、康辉、司亮浦、宋松海、李世彦、**胡良田**、黄雪梅（女）、扶太文、高福亭、张春生、王玉梅（女）、苏景春、李振华、李飞（副主编）、宋松超、张新民等17位同志，这些同志对卫生志材料的搜集，片断编写均作出过贡献。同时志书在编写过程中，承蒙各级领导的关怀和支持以及全市各医疗卫生单位和有关人员的协助，在此一并致以感谢。

郑州市卫生局局长 沈佩芬

1988年12月10日

郑州市卫生志

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	沈佩芬	副组长	冯英南
成 员	王丙新	黄玉洁	陈翕如
	张丙辰	王而信	郭春园
	郭作范	宋松海	王一恒

编辑人员

主 编	郭作范		
编 辑	陈光跃	曹海仙	姜珠元
	陈秀娥	赵更玉	王玉琴

审稿委员

王正邦	张丙辰	金振铎	李锡泽
宋松海	李 飞	古元法	

目 录

概述	1
区划与建制	1
人口发展与变化	2
灾情与疫情	2
卫生设置	3
临床医疗	5
防疫保健及医教科研	7
卫生经费	10

第一篇 郑州地区医疗卫生机构

第一章 市直医疗卫生单位	11
第一节 市卫生局	11
第二节 综合医院	17
市第一人民医院	17
市第二人民医院	20
市第三人民医院	24
市第四人民医院	28
市第五人民医院	33
第三节 专科医院	38
市中医院	38
市骨科医院	41
市传染病医院	44
市儿童医院	46
市妇幼保健院	48
第四节 卫生防疫医教科研	50
市卫生防疫站	50
市结核病防治所	52
市职业病防治所	54
市药品检验所	57
市卫生学校	57
市心血管病研究所	59
市泌尿医学研究所	59
市肿瘤研究所	59
市医学科学研究所	59
第五节 市民政局、公安局局属医院	60

市精神病医院	60
市第一按摩医院	60
市第二按摩医院	60
第二章 市属区、县医疗卫生单位	61
第一节 金水区	61
金水区卫生局	61
金水区人民医院	61
金水区卫生防疫站	61
金水区妇幼保健所	62
金水区辖区医疗卫生机构	62
第二节 二七区	72
二七区卫生局	72
市口腔医院	72
二七区中医院	73
二七区人民医院	73
二七区卫生防疫站	73
二七区妇幼保健所	74
二七区辖区医疗卫生机构	74
第三节 管城区	78
管城区卫生局	78
管城区人民医院	78
管城区卫生防疫站	79
管城区妇幼保健所	79
管城区辖区医疗卫生机构	79
第四节 中原区	84
中原区卫生局	84
中原区人民医院	84
中原区卫生防疫站	84
中原区妇幼保健所	84
中原区辖区医疗卫生机构	85
第五节 郊区	90
郊区卫生局	90
郊区人民医院	91
郊区卫生防疫站	91
郊区妇幼保健所	91
郊区卫生学校	91
郊区药品检验所	91
乡镇卫生院	92

郊区辖区医疗卫生机构	93
第六节 上街区	94
上街区卫生局	94
上街区人民医院	94
上街区卫生防疫站	95
上街区妇幼保健所	95
上街区辖区医疗卫生机构	95
第七节 金海区	96
第八节 新密区	97
第九节 荥阳县	97
* 县卫生局	97
县人民医院	98
县卫生防疫站	98
县卫生学校	99
县妇幼保健所	99
县药品检验所	99
乡镇卫生院	99
第十节 巩县	100
县卫生局	100
县人民医院	101
县中医院	102
县卫生防疫站	102
县卫生学校	102
县妇幼保健所	102
县药品检验所	102
乡镇卫生院	103
第十一节 登封县	104
县卫生局	104
县人民医院	104
县卫生防疫站	105
县妇幼保健所	105
县药品检验所	105
县卫生学校	106
县中医院	106
乡镇卫生院	106
第十二节 密县	108
县卫生局	108
县人民医院	108

县卫生防疫站	108
县妇幼保健所	109
县卫生学校	109
县药品检验所	109
乡镇卫生院	109
第十三节 新郑县	111
县卫生局	111
县人民医院	111
县卫生防疫站	112
县卫生学校	112
县妇幼保健所	112
县药品检验所	113
乡镇卫生院	113
肝炎研究所	114
第十四节 中牟县	114
县卫生局	114
县人民医院	114
县中医院	115
县卫生防疫站	115
县卫生学校	115
县妇幼保健所	115
县药品检验所	116
乡镇卫生院	116
第三章 省直医疗卫生单位	117
第一节 省卫生厅	117
第二节 省直属医疗卫生单位	118
省人民医院	118
省肿瘤医院	119
省直一、二门诊部	120
河南省直属机关第一门诊部	120
河南省直属机关第二门诊部	120
省卫生防疫站	121
省职业病防治所	121
省药品检验所	121
省结核病防治所	122
省中心血站	122
第三节 省医教、科研单位	122
省卫生职工学院	122

省中医研究所	123
省地方病防治研究所	123
省眼科研究所	124
省医学科学研究所	124
省医学情报研究所	124
第四章 厂矿企业、机关、学校医疗卫生机构	125
第一节 新密矿务局卫生处及局属医疗卫生单位	125
局职工医院	125
局卫生防疫站	125
王庄矿职工医院	125
裴沟矿职工医院	126
米村矿职工医院	126
芦沟矿职工医院	126
太平矿职工医院	126
局卫生处所属卫生所	126
第二节 郑州铝厂职工医院	128
第三节 郑州纺织机械厂职工医院	128
第四节 郑州电缆厂职工医院	129
第五节 郑州第二砂轮厂职工医院	129
第六节 郑州汽车制造厂职工医院	130
第七节 郑州国营棉纺织厂医疗卫生单位	130
第一棉纺织厂职工医院	130
第二棉纺织厂职工医院	130
第三棉纺织厂职工医院	130
第四棉纺织厂职工医院	131
第五棉纺织厂职工医院	131
第六棉纺织厂职工医院	131
第八节 郑州煤矿机械厂职工医院	132
第九节 郑州工程机械制造厂职工医院	132
第十节 郑州公交公司职工医院	132
第十一节 省地质矿产局职工医院	133
第十二节 省建筑职工医院	133
第十三节 省电力职工医院	133
第十四节 大专院校附属医院	134
郑州大学医院	134
郑州工学院医院	134
河南农业大学医院	134
工程技术学院卫生处	135

第五章 医学院校	135
第一节 河南医科大学	135
第一附属医院	136
第二附属医院	137
第三附属医院	137
第二节 河南中医学院及附属医院	137
第六章 驻郑医疗卫生机构	139
第一节 郑州铁路系统医疗卫生单位	139
铁路中心医院	139
铁路中心卫生防疫站	140
铁路卫生学校	141
郑州铁路分局医院	141
第二节 黄河水利委员会黄河医院	142
第三节 侨光医院	142
第四节 部队医疗卫生机构	142
中国人民解放军 153 医院	142
空军郑州医院	144
高炮学院医院	145
河南军区门诊部	145
第七章 医药群团	146
第一节 省市中华医学会	146
中华医学会河南分会	146
中华医学会郑州分会	146
第二节 省、市红十字会	147
河南省红十字会	147
郑州市红十字会	147
第三节 省、市卫生工作者协会	148
河南省卫生工作者协会	148
郑州市卫生工作者协会	148

第二篇 专业发展史

第一章 传染病与地方病的防治	150
第一节 传染病的防治	150
霍乱与副霍乱	150
天花	151
白喉	152
流行性脑脊髓膜炎	153

百日咳	155
猩红热	158
麻疹	160
流行性感胃	163
痢疾	165
伤寒与副伤寒	167
病毒性肝炎	168
脊髓灰质炎	170
流行性乙型脑炎	172
疟疾	173
斑疹伤寒、炭疽病、回归热、狂犬病	175
流行性出血热	175
第二节 地方病防治	178
地方性甲状腺肿	178
布鲁氏菌病	178
丝虫病	181
黑热病	181
麻风病	183
氟病	183
第三节 计划免疫	184
第二章 卫生保健	187
第一节 爱国卫生运动	187
机构与任务	187
历史沿革与历届领导人名录	188
粉碎敌人的细菌战争	189
以除四害、讲卫生、消灭疾病为中心的爱国卫生运动高潮	190
“文化大革命”对爱国卫生运动的破坏	192
爱国卫生运动的新阶段	192
第二节 食品卫生	197
概况	197
监督与管理	198
食物中毒	202
调查研究	204
第三节 环境卫生	205
饮水卫生	206
污水处理	209
预防性卫生监督	210
公共场所及行业卫生	211

环境保护	212
第四节 学校卫生	213
第五节 妇幼卫生计划生育	216
妇幼卫生专业机构的发展	216
普及新法接生, 提高产科质量	217
国产期保健	218
妇女病防治	218
妇女四期(经、孕、产、哺乳)劳动保护	219
儿童保健	220
计划生育技术指导	221
第六节 职业病防治	227
第七节 结核病防治	228
第八节 干部保健	232
公费医疗	232
干部保健	236
第三章 医疗与护理	238
第一节 中医	238
第二节 临床科室	241
内科(含心血管病)	241
儿科	245
血液病科	246
外科(含烧伤科)	247
骨科	249
皮肤科	250
泌尿外科	251
肿瘤科	252
肛肠科	253
妇产科	254
眼科	256
耳鼻喉科	258
口腔科	259
第三节 医技科室	261
药剂科	261
检验科	262
放射科	263
麻醉科	265
功能科	266
核医学	268

第四节 护理	269
第四章 医药管理医药教育	272
第一节 医政工作	272
医事管理	273
医院管理	274
医疗质量	274
事故处理	275
农村医疗	276
第二节 药政工作	276
政策法规	276
麻醉药品管理	278
药品生产	278
药品检验	279
中草药	279
第三节 医学教育	280
概述	280
卫生学校	281
人员培训	282
中医教育	283

第三篇 人物志

第一章 人物志	284
第一节 历代名医	284
第二节 历任正副局长	289
第三节 正副主任医(药、护、检、技)师	294
第四节 主治(管)医(技、护、药、检)师	305
第五节 省级以上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三八”红旗手,援外立功受奖者	347

第四篇 大事记

1588—1911年(含明、清时期)	349
1912—1949年9月30日(民国时期)	349
1949年10月1日—1985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352

第五篇 编后拾遗

第一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前	379
----------------------	-----

历代医疗卫生设施	379
河南省立郑州医院	381
郑县卫生院	382
华美医院	383
公教医院	384
郑州市建国前各个时期中西医私人行医情况	387
郑州市建国前各个时期中医行医概况	390
郑州市建国前中西药店私人营业情况	393
第二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后	396
郑州市 1974—1976 年死亡回顾调查综合报告	396
人口调查	396
不同性别、年龄组的死亡情况	398
不同死因的死亡情况	399
死亡动态	402
郑州市 1982 年—1985 年疾病监测报告	403
历年派出医疗队	412
科研成果	421
医学专著	424
学术论文	424
市直各医疗卫生单位大型医疗器械	427
家庭病床	435
合作医疗	436
优秀护士	438
郑州市全市卫生志编辑人员名单	453

概 述

郑州地处中原，傍于黄河南岸，京广、陇海铁路交汇于此，为中原交通枢纽。是中华民族文明的发祥地，是我国最古老城市之一，早在三千五百年前，这里就是商王朝都邑。位于东径 $112^{\circ}42'$ 至 $114^{\circ}14'$ ，北纬 $34^{\circ}16'$ 至 $34^{\circ}58'$ 之间，属于暖温带大陆性气候，雨雪较少，气温年平均 14.2 度至 14.6 度。郑州土壤肥沃，物产丰富，水源充足，是河南省会，是河南政治、经济、文化中心。

区划与建制

郑州为二七名城，早在三千五百年前，商朝建都于此。西周叔鲜封于郑州一带，称为管国，当时为周朝之东方重镇。春秋战国时期，先后为郑、韩国辖地。秦始皇统一全国后，改封建为郡县，在郑州地区设置荥阳、巩、京等县，隶属三川郡，设置新郑、苑陵、阳城等县，隶属颍川郡。刘邦建立西汉后，以荥阳为中心的郑州地区经济有较大的发展。魏晋南北朝时期，郑州地区，先后为后赵、冉魏、前秦、后秦、北魏、东魏、北齐、北周所统治。隋实行州县二级制，将荥州改为郑州，置管城县。宋建都汴京，废郑州建制，改隸开封府。明立国后，对全国地区建制进行改革，管城县纳入郑州，郑州划归开封府。清朝统治时期，郑州曾两次升为直隸州。民国二年改郑州为郑县，直至1948年10月22日郑州解放，解放后，将郑县改为郑州市，成立郑州市人民政府。

建国后，郑州市建制与区划的变动较为频繁。郑州市人民政府，下设一、二、三区，总面积为5.23平方公里，人口16.4万。1949年12月又增设四、五两个区。1950年4月撤销四、五两区成立郑州市郊区。1953年1月设立回族自治区建制。1954年10月河南省会由开封迁至郑州。1955年10月将市区行政区划作了调整：将原第一区改为陇海区，第二区改名二七区，第三区改名为建设区，回族自治区不变。1956年1月将回族自治区改为金水回族区。1958年4月金水回族自治区和陇海区合并，定名为管城区，撤销金水回族区建制。建立郑州市上街区。同年12月经河南省人民委员会第37次会议通过将原开封专区西部荥阳、密县、巩县、新郑、登封等5县划归郑州市管辖。1960年6月撤销建设区的建制，成立金水区、中原区。1961年12月10日省委决定将荥阳、巩县、密县、新郑、登封5县又划归开封地区管辖。1964年2月开封专署新密矿区办事处划归郑州市管辖，成立郑州市人民委员会新密矿区办事处。1966年9月市区管城区改名为向阳区。1971年11月8日将荥阳县划归郑州市。1980年12月12日恢复郑州市人民政府。原郑州市革命委员会同时撤销。1981年11月向阳区更名为向阳回族区。1982年12月设立郑州市新密区和金海区建制。1983年7月3日向阳回族区改名为管城回族区。同年8月1日又将巩县、登封、密县、新郑、中牟5县划归郑州市。至

此全市共有 8 区（即管城、二七、金水、中原、上街、新密、金海、郊区），6 县（荥阳、登封、巩县、密县、新郑、中牟），117 个乡镇，2,196 个村委会，46 个街道办事处，505 个居委会。全市面积为 7,446 平方公里，其中城市面积 89.2 平方公里，人口 474 万，其中农业人口 365.3 万人，非农业人口 108.7 万人。

人口发展与变化

1948 年 10 月，郑州解放时人口 16.4 万，1950 年末人口增至 20.7 万人。由于市区不断扩大，1953 年底人口增至 51.4 万人。1954 年河南省政府迁郑，人口达到 55.8 万人，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郑州行政区划有很大变动，荥阳五县划归郑州，至 1958 年底人口猛增至 269.9 万人。1962 年荥阳五县又划回开封专署，全市总人口又减至 97.8 万人。1972 年荥阳县第二次划归郑州管辖到年末，全市人口为 163 万人，至 1983 年中牟、新郑、密县、登封、巩县划归郑州，全市人口又增至 4,740,258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1,087,044 人，占总人口的 22.93%，农业人口 3,646,898 人，占总人口的 76.93%，人口密度全市平均每平方公里有 637 人。市区密度为 11,979 人，六县密度为 508 人。

根据 1982 年 7 月 1 日零时第三次人口普查结果，全市总人口 4,649,591 人，其中女性 2,275,478 人，占总人口的 48.94%。通过此次人口普查，郑州市低年龄组人口比重较小，0—4 岁占总人口的 8.16% 说明计划生育工作取得很大成绩，出生率大大下降。15—19 岁年龄组最多，占总人口的 13.51%，人口平均年龄，由于出生率大大下降，少年儿童比例减少，人口平均寿命延长，高年龄人口比重增加。平均预期寿命达到 71.4 岁，比全省 1949 年解放初期平均寿命 38 岁，高 33.4 岁。

灾情与疫情

郑州历史上在封建制和新旧军阀统治时期，天灾人祸，层出不穷，疫病流行，连续不断。1588 年（明万历 16 年），瘟疫大作，民死几半，人相食。1641 年（崇祯 14 年春），瘟疫流行，死亡灭绝者几百家。1877 年（光绪三年）大旱，人相食，逃亡饥毙，十室九空。民国三十年（1941 年）大旱连年颗粒不收，蝗虫遍野，饿死人无算。民国期间，霍乱五次大流行；民国八年（1919 年）霍乱流行时，全县感染 3,507 人，死亡 598 人，当时称急者“祸不旋踵”，缓者延至三、五日病毙，家家有僵尸之痛，室室有号泣之哀。民国二十七年（1938 年）霍乱流行时东郊祭城，庙张一带，仅庙张一个村，700 余口，就有 50 人死亡。民国三十二年（1943 年）城西门外大东蛋仓后街，因霍乱流行，死的死，逃的逃，几十户人家，只剩一户。民国二十四年（1935 年）天花流行，全县发病 1,389 例，死亡 110 例，其它各种急慢性传染病，每年均有大量发生。